

马克思主义与当代世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专题

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的历史认知、实践定位与哲学意蕴

杨嵘均*

【摘要】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来源于中国共产党人对于“究竟什么是共产主义”这一问题所探索、继承与创新的未来前景的自信,实质上是对于共产主义道路的自信。这既是一个基于历史认知基础上的现实理论与实践问题,也是一个与我国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重大政治路线紧密相连的问题。因此,进一步搞清楚这个问题意义重大。在实践中,必须紧紧围绕这一问题,准确定位当前我国所处的历史方位以及存在的问题,发挥哲学思辨对于实践的指导作用,深刻挖掘这一问题的哲学意蕴:在价值论上,明确社会主义的实质和灵魂是发挥其价值功能所带来的社会成员的普遍幸福;在认识论上,认清社会主义是一个科学真理性与价值理想性相统一的长期探索与实践的历史过程;在实践论上,要坚持在社会主义基本原则的前提下,把科学性与价值性有机地统一在对社会主义未知世界的探索和创新实践中,为人民生活创造科学的制度空间与普惠的价值空间。

【关键词】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历史认知;实践定位;科学性;价值性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不管从历史逻辑起点还是从哲学意蕴上来说,实质上都是对于“究竟什么是共产主义”这一问题的追寻、探索、继承与创新的理论结晶。党的十八大报告历史地总结并突出强调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对于党、国家、民族以及人民的重要性,认为它是一个“关乎党的命脉,关乎国家前途、民族命运、人民幸福”^①的生死攸关的问题。在当下中国,它既是一个重大的历史认知问题,也是一个重大的社会理论问题,更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实践问题。对于这个问题的回答,没有一成不变的、一劳永逸的、一仍旧贯的答案,必须根据社会主义实践的发展适时地进行理论与实践创新,因而这是一个具有开放性、发展性、动态性、系统性特征的问题。事实上,毋庸讳言,在日常生活中,人们并未在这一问题上达成一致共识,因而如果不能清晰认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历史逻辑及其发展轨迹,不能科学定位其在当下实践中所处的历史方位以及明确其仍存在的问题,不能深刻领悟其所蕴涵的哲

* 法学博士,南京师范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副研究员,210097;上海财经大学人文学院博士后,200433。本文受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14AZZ016)、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规划基金项目(13YJA810015)、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基金项目(12ZZB003)、第52批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面上项目(2012M520867)以及江苏省高校优势学科项目(PAPD)等资助。

^①胡锦涛:《坚定不移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前进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十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北京:人民出版社,2012年,第10页。

学意蕴,那么广大党员干部及人民群众就不会在理论上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问题取得共识,更不会在实践中达成一致的行动,其结果必然是在理论上起不到“凝心聚力”的作用,在实践中也达不到强国兴邦的效果,免不得要走向“封闭僵化的老路”或者“改旗易帜的邪路”上去,使得我国业已开创的社会主义事业前功尽弃。所以,进一步搞清楚这个问题,就不仅仅是理论工作者的时代任务和理论担当,更是关系到广大人民群众能否“凝心聚力”、“全神贯注”地聚集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下,心情舒畅地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并且一心一意地投身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建设中去的重要政治问题和路线问题。而要搞清楚这一问题,就必须清晰认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历史逻辑及其发展轨迹,运用价值论、认识论、实践论去深刻挖掘这一问题的缘起及其哲学意蕴,形成理论共识,并将这一共识贯彻到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伟大历史征程中。

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的历史认知

对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历史认知,必须回到中国共产党人对于“究竟什么是共产主义”这一问题的原点以及对其追寻与探索的历史进程。这一历史认知,应该从1840年鸦片战争使中华民族陷入水深火热、灾难深重的历史大变局以及中国共产党的历史使命谈起。本文在简略梳理中国共产党从第一次至第十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或者宣言)中有关社会主义道路论述的基础上,力求客观总结党追寻、探索、继承与创新这一道路的历史实践与历史经验,以期达到“资政镜鉴、利民盛世、和谐兴邦”之目的。

1. 民主主义革命道路为社会主义革命道路奠基时期

1840年鸦片战争后中国社会的演变,特别是20世纪初中国政治、经济、文化的发展变化和国际环境的影响,为中国共产党人追寻与探索实现社会主义理想与道路并创立自己的政党准备了必要条件。在“落后就要挨打”的历史铁律中,清王朝在鸦片战争以后被迫与西方列强签订了一个又一个丧权辱国的不平等条约。这日益加深了帝国主义和中华民族、封建主义与人民群众的矛盾,引发了中国人民长期的为反抗外国侵略势力和本国的封建势力而寻求国家独立、民族富强的革命斗争。其中,以孙中山为首的资产阶级革命派所发动的辛亥革命结束了中国几千年的君主专制制度,建立了“中华民国”。辛亥革命后,在思想领域掀起了强调“独立人格、平等人权”以及“提倡民主反对专制、提倡科学反对迷信”的新文化运动。这为其后的五四爱国运动与社会主义思想在中国的进一步传播开辟了道路,它标志着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伟大开端。

五四爱国运动后,一批为追求民族独立和国家富强而探索救国救民真理的先进分子,在理论和实践的比较中逐步选择了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社会主义,并开始“用无产阶级的宇宙观作为观察国家命运的工具,重新考虑自己的问题。”^①与此同时,这些先进知识分子还积极投身到群众斗争中去,同工人农民建立了广泛的联系。在这样的背景下,1921年中国共产党召开了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宣告中国共产党正式成立。从此,中国共产党以马克思列宁主义为行动指南,以实现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为奋斗目标,正式开启了探索实现社会主义道路的革命征程。

中国共产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第一次发表了《中国共产党宣言》,提出了党的最低政治纲领以及“渐次达到一个共产主义的社会”^②的理想(党的最高纲领)。这表明在探索革命的过程中,中国共

^①《论人民民主专政》,《毛泽东选集》(第4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1471页。

^②《中国共产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宣言》,张静如主编:《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大会史丛书——从一大到十七大》(第1册),沈阳:万卷出版公司,2007年,第161页。

产党正逐步把马列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革命实际相结合,开始由直接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向先进行民主革命的转变。这是党对中国革命认识的一次飞跃。在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党确定了与国民党进行合作的策略方针,正确解决了建党初期党内国共合作问题上存在的重大分歧。这充分反映了党对当时中国国情的深刻认知,体现了党的原则性和灵活性相统一的革命方式,开启了党的统一战线的先河。但是,大会对于无产阶级领导权问题、农民问题和军队问题没有给予应有的重视。为了解决这些问题,党召开了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第一次明确提出了无产阶级在民主革命中的领导权和工农联盟问题,并对中国民主革命的内容作了较完整的规定,指出在“反对国际帝国主义”的同时,既要“反对封建的军阀政治”,又要“反对封建的经济关系”,这表明党在努力把马克思主义理论同中国革命实际相结合的过程中,已经把新民主主义革命基本思想的要点提出来了。这是理论上和策略上的重大突破,加快了党走上领导群众的道路。然而,革命道路血雨腥风,以蒋介石为首的国民党反革命势力大肆剿杀党领导的群众革命。为了挽救革命,中国共产党在矛盾错综复杂和斗争尖锐激烈的非常状态下召开了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这次大会批判了以陈独秀为首的右倾错误,提出了与资产阶级争夺领导权和实行土地革命的问题,在党的历史上首次明确提出“集体领导”和“民主集中制”的原则,首次设立中央政治局和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为中国革命选拔了一大批栋梁之才,这样党开始走上独立领导中国革命的道路,但是关于中国社会性质以及革命性质、对象、动力、前途等关系革命成败的重大问题,并未能得到及时解决。这些问题是在中国共产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解决的。六大还同时总结了大革命失败和土地革命战争初期革命斗争中的经验与教训,明确了中国社会性质仍然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中国革命现在阶段的性质是资产阶级性质的民权主义革命”^①,确定了党的总路线是争取群众,提出要反对“左”倾盲动主义与命令主义以及右倾机会主义的错误。六大以后,“在毛泽东同志为代表的一大批杰出人物领导下,党以超乎寻常的革命胆略和革命毅力,顽强地继续战斗,独创性地寻求适合中国特点的革命道路,终于扭转危险的形势,使革命事业获得新生,开创了胜利发展的新局面。”^②在反抗国民党反革命统治以及反抗日本侵略战争节节胜利的背景下,中国共产党于1945年召开了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大会科学系统地总结了党领导中国革命的历史经验与长期奋斗中形成的优良作风,确立了毛泽东思想在全党的指导地位,使党的认识与组织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础上达到空前的统一。这次大会为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完成新民主主义革命,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确立社会主义基本制度、走上社会主义道路奠定了重要基础。

由上述可见,在整个民主革命时期,中国革命的首要问题是在“认清中国社会的性质”的基础上科学定位革命性质,就是说,“认清中国的国情,乃是认清一切革命的基本的依据。”^③而其本质就是如何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中国的基本国情相结合的问题。中国当时社会的性质,“既然是殖民地、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性质,它就决定了中国革命必须分为两个步骤。第一步,改变这个殖民地、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形态,使之变成一个独立的民主主义社会。第二步,使革命向前发展,建立一个社会主义的社会。”^④因此,中国革命的道路,“其第一步是民主主义的革命,其第二步是社会主义的革命,这是性质不同的两个革命过程。”^⑤革命斗争的“目的是要从民权主义转变到社会主义。”^⑥“必定要经过这样的民权主义革命,方能造成过渡到社会主义的真正基础。”^⑦可以说,正是在这一科

①中共中央档案馆:《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4册),北京: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9年,第298页。

②《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张静如主编:《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大会史丛书——从一大到十七大》(第4册),沈阳:万卷出版公司,2007年,第269—270页。

③《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毛泽东选集》(第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633页。

④⑤《新民主主义论》,《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666、665页。

⑥《反对本本主义》,《毛泽东选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115页。

⑦《井冈山的斗争》,《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77页。

学认识的指导下,党找到了“农村包围城市”的正确道路,因而最终能够取得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今天,回顾与反思民主革命这一时期的历史,它给予我们最重要的历史结论是:中国共产党之所以能够领导全国人民取得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根本原因在于党能够把人民利益放在首位,忠实地依靠人民、服务人民,能够善于汲取历史教训和勇于改正错误。

2. 由新民主主义革命向社会主义革命与建设道路的过渡、探索、挫折与徘徊时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党制定了过渡时期总路线,顺利实现从1949年到1952年的三年恢复时期;自1953年到1956年,党创造性地开辟了社会主义改造的道路,并于1956年完成了社会主义革命任务,实现了由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转变,确立了社会主义基本制度。从此,党领导人民进行了长期不懈的探索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历史进程。

同年,召开了标志党开始探索中国自己的建设社会主义道路的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八大正确地分析了社会主义制度基本建立后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和党的主要任务,发出了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建设社会主义伟大事业的号召,对党的领导体制、党内民主制度和党代表大会制进行了有益的探索。然而,社会主义建设道路不是一帆风顺的,八大一次会议后不久,全国便掀起了以“高指标、浮夸风、共产风和瞎指挥”为主要标志的大跃进运动,这使社会主义建设在“左”倾错误道路上越走越远,乃至最终酿成文化大革命的全局性错误。党的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就是在这样错误路线指导下召开的。在建设社会主义道路上,这次大会通过了“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错误指导思想以及“左倾”错误的组织路线。而九大的政治路线、组织路线继续被党的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延续和继承。这使得全党全国各族人民为之奋斗的建设事业偏离了社会主义方向,在错误的道路上继续前行,直到1976年粉碎“四人帮”。

辩证地看,在新民主主义革命向社会主义革命与建设道路过渡、探索、挫折的历史时期中,社会主义革命与建设道路的选择既有成功的经验,也有失败的教训。其成功经验在于以毛泽东为首的中央领导集体在复杂的国际国内形势下开创并确立了社会主义的基本制度,而其教训在于脱离中国国情去照搬苏联建设社会主义模式,机械地教条地理解并脱离客观实际地运用马克思主义的一些基本原理尤其是马克思主义关于阶级斗争以及消灭私有制命题的影响,当然这一时期社会主义道路的偏离还受到国际上冷战思维的影响。好在共产党人有随时准备坚持真理与修正错误的宽广胸怀和革命胆识,凡是符合于人民利益的就必须坚持,不符合于人民利益的就必须摒弃。自1976年至1978年,社会主义建设进入了拨乱反正与迂回徘徊的过渡时期。“社会主义事业虽然由于‘文化大革命’而受到巨大损失,但仍具有不可战胜的强大生命力。”^①在1976年粉碎“四人帮”后的重要历史时刻,中国共产党召开了承上启下的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这次大会,宣布了“文化大革命”这场长达十年的内乱结束,重申了实现四个现代化的宏伟目标,重新修改了党章,推动了党的政治生活和自身建设向着健康方向发展,为党拨乱反正工作奠定了基础、扫清了障碍。这次大会,重新开启了社会主义建设的新征程,重申了“社会主义社会是一个相当长的历史阶段”^②的认识,确立迅速发展生产力、继续进行生产关系领域的革命、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公有制以及进行技术革新和技术革命等指导思想。这为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制定改革开放的国家战略指明了方向、奠定了基础。然而,这次大会没有肃清“左倾”错误路线的影响,党的指导思想上的是非没有得到应有的澄清,这就使得十一届三中全会前的两年间,拨乱反正呈现徘徊局面。在这关键时刻,党召开了十一届三中全会。这次大会,开辟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前进道路,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推向新的发展时期。

^{①②}《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张静如主编:《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大会史丛书——从一大到十七大》(第4册),第270、179页。

3. 开辟并不断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时期

十一届三中全会结束了1976年10月粉碎“四人帮”之后两年中党的工作在徘徊中前进的局面,标志着中国共产党冲破了“左”倾的观念,在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果断地停止使用“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口号,并同时确立把党和国家的工作重点转到经济建设上来的战略,全面恢复和确立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和毛泽东思想的正确路线,作出了实行改革开放的新决策,启动了农村改革的新进程,开始了系统清理重大历史是非的拨乱反正工作。自此以后,党领导全国各族人民逐步确立了适合中国情况的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正确道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召开的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在经济建设、精神文明建设、民主建设、外部条件以及领导力量和依靠力量等问题上提出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局面的正确纲领和一系列方针政策,成为党的今后各项工作的基本依据。自此,它犹如一条红线,贯穿于党的历次全国代表大会中。党正是在不断探索和创新这一系列问题的过程中,形成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理论和制度体系。十二大以后党的各次全国代表大会探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成就体现在:党的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比较系统地论述了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明确概括和全面阐发了“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形成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基本轮廓,确立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确定“三步走”的发展战略、提出加快深化改革开放的任务以及在改革开放中加强党的建设的历史任务。党的十四大作出三项具有深远意义的决策,“一是抓住机遇,加快发展;二是明确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三是确立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在全党的指导地位。”^①党的第十五次全国代表大会将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探索建设社会主义道路的相关理论总结概括为邓小平理论,并把邓小平理论确立为党的指导思想,提出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纲领,明确了我国跨世纪发展的奋斗目标和任务,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全面推向二十一世纪。党的第十六次全国代表大会把“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确立为党要长期坚持的指导思想,作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战略决策,明确提出在本世纪头二十年党和国家的奋斗目标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并按照“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要求全面推进党的建设的新的伟大工程。党的第十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对推进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宏伟目标作出全面部署,把“科学发展观”确立为党要长期坚持的指导思想,明确提出了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奋斗目标的新要求是必须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在我国进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定性阶段,党召开了第十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号召全党和全国各族人民继续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定不移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前进。

1978年12月到2012年11月党的十八大召开的三十多年发展历程表明,中国共产党与人民历经艰辛探索与不断创新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理论和制度体系已经成熟,成为“当代中国发展进步的根本方向”,在未来的实践中必须毫不动摇地坚持、与时俱进地发展,“不断丰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实践特色、理论特色、民族特色、时代特色。”^②当然,这30多年道路探索也不是一帆风顺的,中国共产党人以巨大的政治智慧和勇气克服了种种困难险阻,毅然决然地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继续推向前进。在进入21世纪后,在党的第十七次代表大会大前后,科学社会主义道路受到一些人的怀疑,出现了民主社会主义与科学社会主义的道路之争。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党的十八大旗帜鲜明地提出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的历史定论。

今天,检视和反思过往历史事实和历史经验,可以得出这样的历史道理:历史不会同情、更不会庇护任何一种权力或者势力,只要他不再能够做到把人民群众利益放在首位,不能够把“为人民服

^①《江泽民文选》(第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6年,第5页。

^②胡锦涛:《坚定不移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前进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十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作报告》,第13页。

务”放在心中,历史就会毫不留情地抛弃它——在中国历史上,历代王朝兴衰、潮起潮落,不因为“刘家”、“李家”、“赵家”、“朱家”等而显赫,也不因为“汉人”、“元人”、“满人”而衰颓。应该看到,人民没有因为秦王汉武的丰功伟绩而让其不肖子孙延续万代,当然也没有因为唐宗宋祖的“稍逊风骚”而让李家王朝承续绵延;更没有因为“一代天骄成吉思汗”“弯弓射大雕”的赫赫武功而原谅其民族歧视政策,当然更没有因为清王朝“康乾盛世”的恩泽而让满清政府免于列强凌辱。那么,“其兴也勃焉,其亡也忽焉”的根源在哪里呢?其根源只能在于统治者是违背还是顺从人民的意愿或意志,是背离还是顺应人民的要求,是为少数权贵谋利还是为人民谋利——历史前进的车轮只青睐于那些忠于人民的道路,“水能载舟亦能覆舟”,不只适用于唐王朝时代,它适用于任何时代:秦亡汉继,唐衰宋接,明朽清替,清腐而诸夷入侵,无不证明这一历史规律。这一历史规律同时警醒我们:权力可能被私有、私用、私享,但是权力就像“达摩斯之剑”,永远为人民服务,它时刻会砍下那些不顾人民群众死活存亡的权力私有、私用、私享者的头颅,然后毫不留情地将他们抛弃在历史的垃圾堆里,是非功过,只成为后人的谈资或者历史镜鉴。难道以蒋介石为首的国民党、以“四人帮”为首的反人民的势力的失败,不是又一次验证了这一历史规律吗?以史为鉴,当下的以及未来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实践,就应该更加关注人民的利益!那么,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中应该如何更加关注人民的利益呢?

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的实践定位及问题取向

要更加关注人民的利益,在当下中国就必须紧紧围绕“究竟什么是共产主义”这一马克思主义哲学之魂,准确定位我国所处的历史方位、找准实践中存在的问题、找到正确解决问题的出路和途径。生活常识告诉我们,如果不知道自己从何处来、身在何处、要到何处去,我们是无法到达目的地的;生活常识同样告诉我们,如果不知道自己是谁,为了谁,我们同样不会有生活的信仰、奋斗的信念、拼搏的信心以及行动的动力,可能整天只能是浑浑噩噩混日子,无所事事,无所作为,无所收获。笔者认为,对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实践定位及问题取向,与这两个生活常识具有很高的相似性。事实上,对于这一问题,党的十八大报告做出了明确回答。

第一部分的历史梳理其实已经清晰地回答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是“从哪里来”以及“身在何处”的问题,这里不再赘述。现在解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要到“哪里去”的问题,即根本的前进方向问题。

党的第十八次全国代表大会用否定性的话语回答了这一问题,即“既不走封闭僵化的老路、也不走改旗易帜的邪路。”^①这句话的深意是:我们必须走既符合中国实际情况的又不违背以科学真理性、价值理想性为基本特征的共产主义道路,其指导思想是在实践中得到不断创新发展的符合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事实上,这表明党对于带领人民探索与创新具有共产主义特征的社会主义道路的未来前景的自信。而践行这一道路,“我们只有依靠人民、服务人民、造福人民,才能赢得执政考验、改革开放考验、市场经济考验、外部环境考验,克服精神懈怠的危险、能力不足的危险、脱离群众的危险、消极腐败的危险。”^②“始终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作为党和国家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尊重人民首创精神,保障人民各项权益,不断在实现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

^{①②}胡锦涛:《坚定不移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前进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十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作报告》,第12、49页。

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上取得新成效。”^①这回答了“我是谁”、“为了谁”、“依靠谁”的问题。这其实也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自信的唯一正确来源,不能偏离。由上述,可以看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既是价值选择也是事实存在,既是目标方向也是实现途径,既是理论体系也是行动指南,既是根本的制度保障也是社会发展实践,他们统一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

同样,党的第十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也清晰阐明了前进道路上存在的困难和问题。^②解决这些困难和问题,关键在于宏观上的理论和实践创新以及具体政策措施制定要善于融入以下理念。

首先必须坚持以人为本,坚定地相信和依靠人民群众,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紧密联系,把人民群众的利益放在首位,自觉地为人民群众谋福利。这就要求必须处理好党的领导和人民群众利益之间的关系。而处理好这一关系的关键和核心是解决好中国共产党执政的现实合法性与现实合理性的问题。而纵观党的历次全国代表大会,可以发现,一般都是从中国近代历史事实以及近代历史发展演变局势来论证广大人民群众选择社会主义道路以及接受中国共产党领导(这其中,包括党的领导能力与执政能力)的合理性以及合法性。诚然,中国近代的历史事实确实是这样,然而不能忘记,这种论证只能是历史的合法性与合理性而不是现实的合法性与合理性。因此,胡锦涛同志正确地指出,“党的先进性和党的执政地位都不是一劳永逸、一成不变的,过去先进不等于现在先进,现在先进不等于永远先进;过去拥有不等于现在拥有,现在拥有不等于永远拥有。”^③这句话内含的深意就是:现实的合法性与合理性确实可以部分地来源于历史的合法性与合理性,但还有很大一部分来源于执政党治国理政的现实实践,也就是说,历史的合法性与合理性不能完全代表现实的合法性与合理性,更不代表永远的合法性与合理性。基于此,中国共产党人“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道路就不能偏离甚至背离人民的意志——权力服务的对象应该永远指向人民,一刻也不能偏离。如果说“水能载舟亦能覆舟”所阐释的道理就是人民的历史选择性的话,那么今天,我们千万不能忘记社会主义的人民性与现实性,应该明白这样一个简单道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只是人民群众生活的一个制度空间,人民群众对这个制度空间的最直观感受相当程度上决定着他们对这个制度空间的热爱程度。因此,不能从过去的历史来论证我们所选择道路的正确性,而应该从当下实践以及未来实践来证实我们所选择道路的正确性。在今天,尤其要铭记这一历史常识:历史事件不会重复,但是历史规律一再起作用;人生没有来世,但是人世循环往复——这恰如《春江花月夜》中所说:“人生代代无穷已,江月年年只相似。不知江月待何人,但见长江送流水。”当然,我们更要永远牢记如下历史道理:人民如水,平静起来水波不兴,咆哮起来翻江倒海;历史无情,人民有义;执政清明,人民拥护;官员清廉,人民爱戴;社会公正,民怨不生。这考验着中国共产党的执政智慧和执政能力。

其次必须明确改革开放是为人民群众谋福利的实践之路,发展经济、共同富裕是这一实践的价值核心和前进方向。对于世界上任何国家而言,发展经济不仅是重大的经济问题,而且是重大的政治问题。“我国近代的历史和当今世界的现实都清楚表明,经济落后就会非常被动,就会受制于人。”^④而要发展经济,就必须坚持改革开放,它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必由之路。这里,必须明确坚持改革开放的基本路线,其本质目标就是为了解放和发展社会主义生产力,发展社会主义经济,进而为全面推进社会主义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奠定坚实的物质基础,从根本上提高人民的生

^①胡锦涛:《坚定不移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前进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十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作报告》,第8-9页。

^②这些困难和问题,参见胡锦涛:《坚定不移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前进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十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作报告》,第5页。

^③《中共中央关于坚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的建设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中共中央关于坚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的建设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辅导读本》,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5页。

^④《江泽民文选》(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6年,第224页。

活水平和生活质量。只有经济发展了,人民的生活水平才会得到改善;也只有可持续地科学发展社会主义经济,才能为坚持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和分配制度、调整国民收入分配格局、加大再分配调节力度、解决收入分配差距较大等问题创造条件,最终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达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目标。在这一方面,当前必须正确认识并妥善处理社会主义国家各种所有制的关系与作用问题以及居民收入差距和地区及行业发展不平衡问题。判断党在这一方面的政策及实践成败得失的标准,就是看具体政策和实践“在中国人民中所表现的作用的好坏、大小,归根到底,看它对于中国人民的生产力的发展是否有帮助及其帮助大小,看它是束缚生产力的,还是解放生产力的。”^①也就是看它是否符合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这一价值方向。

第三,在政治建设上,必须坚持人民民主与依法治国的方略,适时地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体制机制的改革,明确“政治不改革,一切生产力都有遭到破坏的命运”^②。在这方面,必须首先坚持人民的主体地位,发挥人民主人翁精神,最广泛地动员和组织人民依法管理国家事务和社会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积极投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更好保障人民权益,更好保证人民当家做主。为此,必须反对“将个人利益无边界化与将人民利益虚幻化”^③两种倾向,尤其是防止“将人民整体利益与个人正当利益分离、对立起来并使前者凌驾于后者之上”^④的做法。同时,必须坚持依法治国方略,“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坚持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保证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⑤当前,我国虽然已经建立起了较为完善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然而在依法治国方面所存在的问题,正如党的十二大报告中早就阐明的一样,“已经制定的法律还没有得到充分的遵守和执行。”^⑥因此,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道路还任重而道远,还有许多工作要做。这其中,最为重要最为关键的工作是要健全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体系,加快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从各层次各领域扩大公民有序政治参与,实现国家各项工作法治化;坚持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保障人民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确保决策权、执行权、监督权既相互制约又相互协调,确保国家机关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权力;坚持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加强党内监督、民主监督、法律监督、舆论监督,让人民监督权力,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第四,在社会建设方面,必须坚持维护团结奋进、和平稳定、公平正义、文明秩序的根本方向与价值理念。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是亿万中国人民的共同道路,需要每一个中国人付出辛勤劳动和艰苦努力,所以只有凝聚中国力量,积聚 13 亿人的智慧和力量,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发挥全国各族人民的聪明才智,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勤奋工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才会从一个胜利走向另一个胜利。同时,必须维护稳定和平、公平正义的国际国内环境。国际上,和平发展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必然选择,“通过争取和平国际环境发展自己,又以自身发展维护和促进世界和平,扩大同各方利益汇合点,推动建设持久和平、共同繁荣的和谐世界。”^⑦在国内,要“正确处理改革、发展同稳定的关系,保持稳定的政治环境和社会秩序”^⑧。要做到这一点,就必须首先坚持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在当下中国,必须清楚社会上存在着这样的基本事实,即“在日常生活中形成了较为广泛的权力与资本之间的联姻,造就了权力—资本利益共同体与权—贵阶层。在这种联姻中,一方面,权力在

^{①②}《论联合政府》,《毛泽东选集》(第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1079、1080页。

^{③④}黄明理:《抽象的人与人的抽象:马克思人性观与时俱进的创新——兼对以人为本理念虚拟化现象批判》,《南京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2012年第6期。

^{⑤⑦}胡锦涛:《坚定不移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前进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十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作报告》,第27、15页。

^⑥《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张静如主编:《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大会史丛书——从一大到十七大》(第4册),第275页。

^⑧《江泽民文选》(第2卷),2006年,第16页。

以公共性的名义通过土地、资源等诸多方面,从社会攫取大量财富的同时,以合法或/与非法的方式向资本输送原本属于公共的利益;另一方面,资本则通过隐秘的方式向掌握权力的利益输送者回馈财富。”^①要消除这一社会不公正现象,就必须“否定父权式正义、庸俗功利主义正义、权贵正义,实现人民的正义;以反特权为核心(反对权力、资本、身份、等级、血缘等一切特权),节制权力,规范资本,追求普遍、普通的正义。”^②因此,在当代中国政治正义实践中,“加紧建设对保障社会公平正义具有重大作用的制度,逐步建立以权利公平、机会公平、规则公平为主要内容的社会公平保障体系,努力营造公平的社会环境,保证人民平等参与、平等发展权利。”^③只有这样,才能最大限度增加和谐因素,消除不稳定因素,进而保证人民文明守纪、社会安定和谐、国家长治久安。

第五,在社会主义文化建设和根本指导思想,必须坚持马克思主义的信仰以及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信念,坚持始终以客观事实与实际生活为根据发展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创新和实践创新,“自觉地把思想认识从那些不合时宜的观念、做法和体制的束缚中解放出来,从对马克思主义的错误的和教条式的理解中解放出来,从主观主义和形而上学的桎梏中解放出来”^④,并且用发展了的马克思主义指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努力形成有利于现代化建设和改革开放的理论指导、舆论力量、价值观念、文化条件和社会环境”。^⑤在这方面,当前的问题是:在尊重和发扬传统文化与坚持马克思主义文化创新方面缺乏信心,犹豫不决,徘徊不前——对于提倡传统文化,态度暧昧;而对于宣扬马克思主义文化,又创新不足。笔者认为,传统文化与马克思主义文化的精髓是共通共融的,不存在内在的对立;在文化建设实践中,“我们必须尊重自己的历史,决不能割断历史”^⑥,旗帜鲜明地提倡发扬传统文化的精髓,大张旗鼓地创新马克思主义文化,其关键是“对于人民群众和青年学生,主要地不是引导他们向后看,而是要引导他们向前看。”^⑦

第六,要顺利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推向前进,就必须改革和完善党的领导,加强党的自身建设。当前,人民群众事实上对一些党员干部的不法与不当言行是相当不满的,这种不满情绪的积聚就是怨恨、敌视乃至反抗。解决这一问题,必须坚持人民是历史创造者的历史唯物主义观点,从认识方法上解决党的“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问题,真诚倾听群众呼声,真实反映群众愿望,真情关心群众疾苦,将以人为本“具体化、对象化和实践化到对每一位公民合理利益的尊重与满足”上,“防止为政者将人民抽象化,以抽象的人民整体来损害公民个体。”^⑧这是从人民群众的角度来谈党的自身建设。而从党员干部角度看,党自身建设的形势也不容乐观,尤其是反腐倡廉建设。当前,一些官员腐败分子严重蔑视党的执政权威,严重蔑视人民群众的力量,个人英雄主义膨胀,为所欲为,不断挑战人民群众的忍耐限度,肆无忌惮地玩弄党性原则。这种现象,已经严重腐蚀了党的肌体,造成了党内思想不纯、组织不纯、作风不纯的严重情况;更为严重的是,这种现象,在社会上也造成了一种严重认同腐朽腐败文化的氛围:许多人痛恨腐败者,只是因为他们痛恨没有机会腐败——痛恨腐败机会不平等不公正而已。如果不花大力气解决这个问题,其结果必然是鱼肉普通人民群众,招致民怨丛生,这样就会对党造成致命伤害,甚至亡党亡国。难道在反腐败问题上,非要等到这些腐败分子

①②高兆明:《人民的正义:正义理论的中国问题意识》,《南京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2012年第2期。关于“人民的正义”、“普遍的正义”、“普通的正义”、“父权式正义”、“庸俗功利主义正义”、“权贵正义”等提法与概念界定,亦见高兆明的《人民的正义:正义理论的中国问题意识》一文。

③胡锦涛:《坚定不移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前进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十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作报告》,第14-15页。

④《江泽民文选》(第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6年,第538页。

⑤张静如主编:《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大会史丛书——从一大到十七大》(第5册),沈阳:万卷出版公司,2007年,第82页。

⑥⑦《新民主主义论》,《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692、692页。

⑧黄明理:《抽象的人与人的抽象:马克思人性观与时俱进的创新——兼对以人为本理念虚化现象批判》,《南京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2012年第6期。

“造成了民生凋敝、民怨沸腾、民变蜂起的严重危机”^①的时候才去彻底根治吗？在反腐败问题上，老百姓不仅在“听其言”，而且更在“观其行”，而每一个共产党员与党的干部都必须时刻清醒地认识到：人民群众，如天似地——天地无形，其势也雄；天地无言，其声也巨；天地无怨，其怒也威。

如果在具体制度设计上能遵循并贯彻以上理念，那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就会越走越宽广、越走越光明。这样，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就既是理论的，也是实践的；既是特殊的，也是普遍的；既是中国的，也是世界的；既是中华民族的，也是全人类的；既是历史与现在的，也是未来的。

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的哲学意蕴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本质上就是对于共产主义道路的信心，它来源于中国共产党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对于“究竟什么是共产主义”这一问题所探索、继承与创新的未来前景的信心。要明晰这一问题，就必须发挥哲学理论思辨的指导作用，运用价值论、认识论、实践论去深刻挖掘这一问题的缘起及其哲学意蕴，形成理论共识，并将这一共识贯彻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未来创新实践中去。

从价值论上来看，必须首先明确共产主义与共产主义道路、社会主义与社会主义道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等范畴应该是属于价值范畴的概念。前苏联社会主义理论家曾经认为，科学社会主义就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经典意义上社会主义的所有内容，全部本质属性体现在其科学真理性上。如果按照这种理解，那么就必然产生如下疑问：马克思列宁主义经典意义上社会主义的所有内容难道就仅有科学社会主义吗？科学社会主义的本质属性难道就只有科学真理性吗？科学真理性难道能涵盖所有的社会主义的本质属性吗？如果不能解决这些对于社会主义本质属性的疑惑，就必然会使得人们对于社会主义的认识一直处于混沌模糊状态。事实上，在马克思恩格斯逝世以后的百年发展演变过程中，西方社会出现并几乎都得到了不同程度发展的形形色色的社会主义这一事实，就是对于第一个问题的回答。对此，本文不再做讨论。本文着重讨论后面的两个问题。

针对后两个问题，本文提出，社会主义的本质属性应该是既包括科学真理性也包括价值理想性，是科学性与价值性的内在统一。这一结论是基于马克思恩格斯的本身观点以及世界社会主义思想史的实际两个方面而做出的判断，即社会主义思想理论的内容不仅包含着社会主义科学性的内容，也包括社会主义价值性的内容。

第一，历史地来看，在社会主义科学理论和制度产生之前，社会主义观念，即空想社会主义，就早已经存在了。在马克思恩格斯看来，包含、贯彻和体现了社会主义价值观的空想社会主义也是一种社会主义。这表明马克思恩格斯将空想社会主义首先是当作一种价值观或者世界观来接受并将之与资本主义社会相对立而发展成为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因此客观地来看，马克思恩格斯判断各种社会政治学说和政治思潮是否具有社会主义性质，其衡量的标准始终是以是否包含、贯彻和体现这一社会主义政治学说和政治思潮的核心价值观。是否具备社会主义这一核心价值观，是判断这种社会是不是具有社会主义性质的问题，所以从本质上来说，科学社会主义也是应该包含内在价值性的，它也应该是科学性与价值性的内在统一。

第二，从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历史发展进程来看，“社会主义的鼻祖”应该是三个社会主义的空想者，而马克思恩格斯正是汲取和继承了空想社会主义理论所具有的社会主义价值性的合理内核。由此可以得出的结论就是，社会主义的价值性一直贯穿在马克思主义科学社会主义理论发展的

^①《论联合政府》，《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1045页。

始终,其发展的脉络绝不是以社会主义的科学性否定并取代其价值性,而是在坚持、继承和发展了社会主义价值性基础上发展并完善了社会主义的科学性,并以此否定、超越并取代空想社会主义的空想性。所以,社会主义思想理论的基础、实质和灵魂就是社会主义的价值性,可以说,社会主义的价值性是社会主义的本质属性之一——没有社会主义的价值性也就没有社会主义。

第三,从人类自由解放角度来看,社会主义和未来的共产主义就是关于无产阶级解放和人类解放的思想和学说。马克思主义无产阶级解放和人类解放的思想和学说的性质,就更加直接更加有力地证明了马克思恩格斯是通过把社会主义的价值性当作社会主义社会的首要价值的。为什么这样说呢?因为很显然,“社会主义就是关于无产阶级解放和人类解放的思想和学说”这句话所要表达的意思就是,社会主义不仅仅是无产阶级改造世界并为之奋斗的未来理想社会的价值目标,而且也应该是整个人类改造世界并为之奋斗的未来理想社会的价值目标,所以,“我们所称为共产主义的是那种消灭现存状况的现实的运动。”^①这种运动的最终目的是实现共产主义的社会制度。而作为社会制度的共产主义,它是富含价值性和理想性的——在人类社会发展史上,需要经过若干代人的长时期的努力奋斗。这就意味着,共产主义社会制度是人类社会不断努力奋斗的美好愿景——当代人在整个共产主义思想体系指导下的所有的社会活动是后代人向着共产主义社会制度继续前行的台阶与基础。由此可以说,共产主义思想和实践的价值性和理想性早已存在于我们的现实生活中,“那种认为‘共产主义是渺茫的幻想’、‘共产主义没有经过实践检验’的观点,是完全错误的。”^②

第四,逻辑地看,社会主义的价值性应该是科学社会主义的首要内容,而社会主义的科学性则是建立在其价值性基础之上的。这是因为:一般来讲,科学是手段而价值是目的。价值目的规定着科学手段的社会属性。据此,不能把社会主义的价值性和科学性二者的关系颠倒过来。如果将两者关系颠倒过来,那么必然地会出现过分夸大了社会主义社会中无产阶级的阶级性和工具性而忽视了无产阶级人性的结果。^③然而,人既“具有工具性,也具有目的性,人是工具性与目的性的辩证统一,(但)一旦人沦为工具,就变成了抽象化和片面化的存在”^④,这其实就是马克思主义的资本主义社会“人的异化”观点。事实上,这一观点,党的十二大报告在论述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与物质文明建设的关系时就表述得非常清晰。十二大报告认为,社会主义社会不能仅仅依靠物质财富的增长,还必须依靠人们精神文明的提高;如果忽视在共产主义思想指导下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人们对社会主义的理解就会陷入片面性,陷入对物质利益的片面追求而不能抵制各种腐化因素的侵袭。这样,我国现代化建设就会偏离社会主义方向,就会失去理想和目标、失去精神的动力和战斗的意志,甚至会走上畸形发展的邪路。

从认识论上看,必须明确社会主义的实现过程就是对现实世界的一个不断探索、长期实践的历史过程;在这个过程中,共产主义始终是社会主义国家不懈追求的价值目标。从本质说,社会主义的现实世界,实质上是一种价值世界。而实际上,人的价值世界就是由人类社会的一切组织、运动、制度等等具有一定价值功能及其发挥所构成的观念世界。由此,社会主义作为一种社会制度体系,也首先是一种价值世界体系。人们之所以需要社会主义,实际上就是因为人们需要具有社会主义价值的功能及其发挥所能够给社会成员带来的普遍幸福。因此,诸如社会主义组织、运动、制度等等现实

①《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年,第87页。

②《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张静如主编:《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大会史丛书——从一大到十七大》(第4册),第274页。

③在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社会主义所追求的公平、正义、真正的民主与自由的本质则被放到极其次要的位置上,甚至在相当长的历史阶段被忽视和否定了。这种手段与目的的颠倒,在国际共运史上留下了惨痛的教训。这种颠倒导致把社会主义与民主、自由对立起来”。参见黄金辉:《20世纪90年代俄罗斯社会主义观述评》,《社会科学研究》2000年第3期。

④黄明理:《抽象的人与人的抽象:马克思人性观与时俱进的创新——兼对以人为本理念虚化现象批判》,《南京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2012年第6期。

存在物的社会主义的性质也正是通过它们的社会主义价值性而得到体现和表征的。^① 在现实生活中,如果社会主义社会的一切运动、组织、制度等等是能够给社会成员带来普遍幸福的社会主义价值,那么它们就能够体现社会主义本质属性的要求;相反,它们就是不能够体现社会主义本质属性要求的,因而就不是广大社会成员所普遍接受的真正的社会主义。所以,其检验标准就是在社会主义的长期实践中判断其是否具有社会主义的价值合理性。如果将诸如组织、制度、社会结构等范畴的东西,当然地视为无需检验的社会主义性质的东西,那么必然导致理论上的迷误和实践上的盲动,其实质只能是一种先验主义的观点。具体的制度、政策、措施等的制定和实施只有符合人民的根本利益,符合社会主义的人性以及人类发展的根本规律,才是具有社会主义价值性的制度和措施。那种将社会主义制度与社会主义价值性对立起来的观点,实际上是不懂得社会主义价值的客观性,特别是不懂得社会主义的实质和灵魂是其价值的功能及其发挥所带来的社会成员的普遍幸福。因此,社会主义的实质和灵魂是在于它的具有社会主义价值性的功能及其发挥,而并不在于它的结构。然而,这种建立在必要的结构基础之上的各种功能及其发挥所构成的观念体系——实际上正是现实生活中人民所需要的社会主义价值体系——指导着现实生活体系。所以,即使是面对社会主义的现实世界,社会主义也仍然应该属于价值范畴的概念。事实上,马克思恩格斯在实践中也是从价值层面上认识社会主义的,认为社会主义“是古代氏族的自由、平等和博爱的复活,但却是在更高层次上的复活”^②,而“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自由发展的条件”这句话是最适于用来表述共产主义的基本思想的。这表明,马克思主义所谓的现实生活中的社会主义也就事实上是一个饱含价值性的社会主义现实世界。也就是说,要懂得什么是马克思主义,就必须首先懂得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就是“自由、平等、博爱”在认识论、方法论以及价值论的真实含义。如果抛弃了“自由、平等、博爱”,那么就是从根本上抛弃了马克思主义,因而也就是从根本上抛弃了社会主义。

在实践论上,必须以“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根本原则为指导,把社会主义的价值性和科学性有机地统一起来,在理论和实践上探索与开辟社会主义的未知世界。这里,社会主义的价值性,是指对于所有公民来说具有普遍性的幸福和具有普惠性的公平正义、自由平等、民主法制、民生民权、厚仁博爱、共同富裕、和谐文明等具有社会主义性质的价值。这有别于有些学者所宣称的价值社会主义。^③ 这种价值社会主义在根本上忽视了社会主义的无产阶级的阶级性,但社会主义的价值性则是在确认社会主义性质的前提下为保障广大人民“自由而全面发展”所应该享有的权利和福利,或者说,社会主义作为运动、组织、制度等等结构而具有的功能及其价值保障人民所应该享有的权利和福利。而社会主义的科学性,则是指社会主义理论中的关于社会主义的实现条件、实现方式、实现道

^①本文提出的社会主义价值性问题,并不是要否定或者否认社会主义的科学性,而是认为价值性与科学性应该统一于社会主义实践中。本文之所以要提重视社会主义价值性,原因在于在世界社会主义的历史发展进程以及现实实践中,社会主义的价值性问题没有得到足够重视。因此,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当下实践中,应该在坚持科学社会主义的前提下,重视并且进一步发挥社会主义价值的作用。

^②《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4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198页。

^③目前,有学者(例如余文烈、王占阳等)将社会主义分为制度社会主义和价值社会主义(参见余文烈:《论制度社会主义与价值社会主义》,《学术探索》2006年第3期)。他们认为,“价值社会主义”是指这样一种理论认识,即社会主义首先是一种价值,社会主义的根本目的就是要实现具有普惠性的富裕、自由、平等、人权、民主、法治、博爱等等基于人性的基本价值(参见王占阳:《马克思主义与价值社会主义》,《中国图书评论》2010年第7期)。关于这一点的论争,在当下中国,有许多学者好像有一种普遍的“理论恐惧”,即认为“普世性价值就是违背了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的基本原则”。笔者认为,这是理论界用自己编织的“稻草人”在吓唬自己;所谓“普世性价值”,本身就是一个伪命题,其表述并不很严密,其实诸如“自由、平等、博爱”等价值在不同的社会与时代,其特定的内容与内涵是不一样的。事实上,理论界的“理论恐惧”根源在于没有把普适(世)性发展道路与人类普遍的文明演进方向与规律区别开来讲。在这一点上,笔者赞同高兆明教授的观点,即认为“人类文明演进没有一条普适的道路,但却有普遍的方向与规律。我们应当且必须走一条适合中国国情的现代化道路,但是,我们又不能离开普遍的文明演进方向与规律。想走一条完全不同于人类文明一般演进方向与规律的现代化道路,那是臆想。”参见高兆明:《人民的正义:正义理论的中国问题意识》,《南京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2012年第2期。

路、制度特征、历史必然性等属于认知范畴的科学精神、科学方法论和科学理论。

马克思恩格斯虽然在其著作中基本上实现了社会主义的价值性与科学性的统一,但是客观地说,由于马克思恩格斯当时社会实践和理论的局限,他们对这种关系的论述难免不够充分,难免有所失误的地方。而这种理论的局限性却导致了与人们理想中的社会主义在社会实践中事与愿违的结果。在马克思恩格斯逝世以后,出现了强调社会主义的价值性而贬低以至否定社会主义的科学性与强调社会主义的科学性而贬低以至否定社会主义的价值性两极对立的社会主义。前者的主要代表是民主社会主义,后者的主要代表是苏联式社会主义。

民主社会主义重视和强调社会主义的价值性及其功能,应该说对社会主义的发展做出了一定的贡献,应当充分肯定。然而,民主社会主义将社会主义价值仅仅归结为伦理价值、不承认社会主义的科学真理性及其发展的规律性的观点,就有失偏颇了。这是为什么呢?笔者认为,这是因为:社会主义价值性的实现实际上是一个社会发展的历史过程,而且根据唯物主义历史观所认为的社会发展的历史过程是有规律性的观点,我们就可以做出这样的判断,即只要是切实地把社会主义变成活生生的社会现实和社会制度而不是将它停留在口头上,那么社会主义就片刻不能脱离其价值性规范和约束,而且还必须将这一规范和约束融入到社会主义的理论和实践中,以社会主义的价值性去指引并规范约束其科学精神和科学方法。将社会主义的价值性与社会主义的科学性以及科学方法的融合一致,这一社会发展的历史过程本身,实际上就是社会主义发展的必然要求和普遍规律;而且,这种规律不是可有可无、可隐可现的,它是如此的普遍和强大,以至于反对“科学社会主义”概念的民主社会主义者,在实践中也不得不提出和发展了某些关于社会主义的现代科学理论,而且这一理论屡屡被其相应的成功实践证明是正确的、科学的。所以,以社会主义的价值性否定乃至替代社会主义的科学性的思维和道路,终究是走不通的,终究会受到历史规律的惩罚的。这是问题的一个方面。而从问题的另一方面来看,如果只强调继承马克思恩格斯科学社会主义理论成果的规律性和科学性而忽视其价值性,那么它也是不正确的。虽然我们应当充分肯定苏联式的社会主义继承科学社会主义传统的做法,但是苏联式社会主义理论否认社会主义的价值优先性和重要性的做法却是错误的。为什么这样说呢?这是因为,苏联式社会主义理论把原本属于社会主义的一些价值思想看作是资本主义、修正主义和唯心主义等的价值思想,并错误地严加批判,而实际上,在更深层次上,诸如“自由、平等、博爱”等等价值追求是全人类长期追求的共同理想,是全人类共同本性的觉醒和体现,是全人类普遍追求的共同价值以及人类普遍幸福的客观需要,只是这一价值追求和价值理想在不同国家、不同时代的具体内容和限制形式不同而已,因而它们也必然是社会主义的追求和需要。因此,如果仅仅从阶级角度认识这个问题,以“自由、平等、博爱”曾被资产阶级当作“遮羞布”来欺骗人民群众这一狭隘的阶级感情作为出发点去否认它们作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的合理性,那么这显然是不合逻辑的,在实践中也必然会走入死胡同。因此,这一错误根源在于他们误解了恩格斯所说的社会主义“是古代氏族的自由、平等和博爱的复活,但却是在更高层次上的复活”这句话的确切而本真的意涵。

综上所述,可以得出的结论是:社会主义逐步走向成功的必由之路必然要竭力融合并努力实现社会主义的科学性与价值性两者的统一,而且社会主义的价值性完全可以、应当、必须而且能够与科学社会主义和唯物史观融为一体并实现统一。将社会主义价值置于首位的民主社会主义由于排斥社会主义的科学性,因而它不利于对社会主义未知世界的具有高度原则性和高度灵活性的科学探索和实践创新。而强调社会主义的科学性的苏联式社会主义,虽然原则上有利于对于社会主义未知世界的科学探索,但是在人类尚不具备进入共产主义高级阶段的历史条件以及面临着一个非常广阔的社会主义的未知世界的现实背景下,把科学社会主义解读成了机械的万古不变的教条而不是将其首先正确地理解为实现社会主义的价值目标而服务的科学精神和科学方法论的观点,则是错误的。因而它最终不免在理论和实

践中都走进了死胡同。这种理解的错误在于:它既失落了社会主义的科学性又失落了社会主义的价值指南;其误解的关键,“就是对持续线性进步、科学知识发展、生产扩大、社会秩序的理性设计、人类需求满足的上升以及与对自然规律科学理解的增长相应的控制自然(包括人类本性)的能力的增长的超强自信”^①。实践已经证明并将继续证明:任何以社会主义的价值性否定社会主义的科学性以及以社会主义的科学性否定社会主义的价值性的做法,都是永远行不通的。因此,只有超越社会主义的价值性和科学性的两极对立,勇于拒斥认识论上科学的“终极目标”,敢于承认价值论上的“价值目标”,才能重新回到实践论上的尊重客观实际与遵循客观规律的“终极实在”,最终实现社会主义的价值性与科学性的有机统一,这才是社会主义理论顺利发展的正确道路。只有“把世界理解为以人的实践为基础的现实世界,把历史理解为人在既得条件下创造社会又创造自己的现实过程”^②,才能不断开拓社会主义未知世界的新局面;任何具体政策的制定以及理论的创新,只有回归历史、回归实践、回归生活、回归广大人民生活生生的人性,广大人民才能真切地体验并真诚地保持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道路自信。这恰如鲁迅先生所说,“地上本没有路,走的人多了,也便成了路。”

(责任编辑:陆 林)

Self-confidence in the Path of Soci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Its Historical Understanding, Practice Orientation, and Philosophical Implications

YANG Rong-jun

Abstract: The self-confidence in the path to soci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derives from the CPC's belief in its vision of communism which results from the explorations, inheritance and innovations it has made in the process of answering the question of “what is communism”. This issue does not only involve both theory and practice when viewed from a historical perspective, but is also closely related to the choice of the political route for China's building a modernized socialistic country. Therefore, a deepened understanding of this issue is of enormous significance. In practice, centering on this issue, we have to develop a correct understanding of the historical position of today's China and the problems it faces and give full play to the guidance on practice from philosophical reflections we have to make in our thorough exploration of the philosophical implications embedded in this issue. Axiologically, the value of socialism lies in its function to bring all its people universal welfare and happiness. Epistemologically, a correct understanding of socialism can only be achieved after a long historical process of exploring and practicing socialism by building a unity between scientific truth and axiological ideals. In terms of practice, under the condition of sticking to the basic principles of socialism, we have to create a scientific institutional and universal value framework in which people can live a free and happy life by giving equal emphasis to scientific truth and axiological pursuits of socialism in our innovative practice of socialism and our exploration of the uncharted world of socialism.

Key words: soci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confidence in the path to socialism; historical understanding; practice orientation; scientific truth; axiological pursuits

^①卢风:《整体主义环境哲学对现代性的挑战》,《中国社会科学》2012年第4期。

^②陆剑杰:《中国发展道路选择的经济学哲学分析》,《南京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2011年第6期。